

# 9岁娃在校遭同学妈妈和姥姥暴打

男孩被从三楼教室拖拽至一楼 遭扇耳光打脑袋 全身多处软组织损伤 并产生心理阴影

虽然事情已经过去五个月,但四川宜宾市民罗女士每每想起儿子被殴打的惨状时仍心有余悸。连日来,记者调查采访过程中接触到的涉事学校负责人、处理纠纷的派出所民警,都对这一发生在校内的家长施暴事件感到震惊和不可理解。

今年5月26日上午,宜宾某私立学校三年级一班女生小伊(化名)的母亲王某、外婆罗某琼将罗女士9岁的儿子小遥(化名)从三楼教室拖拽至一楼,并采用扇耳光、击打头部的伤害行为对小遥实施暴力,致其全身多处软组织损伤,并产生心理阴影。

事发后,宜宾市公安局叙州区分局金沙江大道派出所介入处置,根据《治安处罚法》对王某、罗某琼各处以行政拘留十天并处五百元罚款的处罚。王某、罗某琼不服,提出行政复议后,宜宾市公安局裁决维持原处罚决定。

但在执行拘留前,王某提交医院诊断报告证明自己怀孕,拘留未执行;罗某琼的行政拘留则已经执行完毕。

## 家长的冲动

据被打学生小遥的家长罗女士介绍,为了让孩子有个良好的学习环境,他们以交每年四万元左右费用的代价,把儿子小遥送到了宜宾市某私立学校读书。

今年5月25日,罗女士在家长群看到儿子同班同学小伊的外婆说儿子打了小伊。“我当时以为肯定我儿子不对,就马上联系了小伊的妈妈王某表示道歉,并提议送小伊去医院检查。”

罗女士提供的当日微信聊天截图显示,王某说:“我给饶老师打电话说了这个(小伊被撞)事情了,如果明天一早起来还是不舒服就先去医院,如果早起来暂时没有什么,上午先观察一下。”

罗女士回忆,第二天一早,她还在微信询问王某,关心小伊的身体情况,但王某没有回答。当日上午,罗女士接到学校通知说小伊妈妈和外婆到了学校,在把小遥带往一楼办公室途中,小遥摔了一下,小伊外婆也扭伤了脚。

罗女士告诉记者,她和老公马上赶到学校再次向王某及其母亲道歉,小遥也向小伊道了歉。由于孩子住校,罗女士处理完纠纷后离开学校,直到5月29号星期五小遥回家,才诉说他在学校被小伊妈妈和外婆强行拖下三楼,并遭到殴打。

“当时还在上课,两个大人拖娃出教室,娃娃不走,他们硬拽,孩子倒地,他们继续拖。鞋子拖掉了,那

个外婆捡起鞋子打娃娃头部。后来碰到一个外教老师,才制止了他们的打人行为并将小遥带走。”罗女士告诉记者,此后调取的监控视频让她感到无比气愤:不仅家长王女士没说实话,连学校也故意隐瞒真相。

罗女士说,此事给儿子带来很大的心理阴影,经常半夜惊醒哭喊。不得已中断学业后前往成都接受心理辅导,这学期重读三年级。“后来派出所说要拘留打人的两名家长,但实际上只拘留了外婆罗某琼,王某未被拘留,他们给出的理由是王某已经怀孕,不能拘留。”

## 学校的回应

10月20日下午,针对家长罗女士反映的相关情况,涉事私立学校陈校长接受了记者采访。陈校长坦言,这是自己从教30余年来,第一次遇到家长在学校殴打学生的事件,“两位家长太不应该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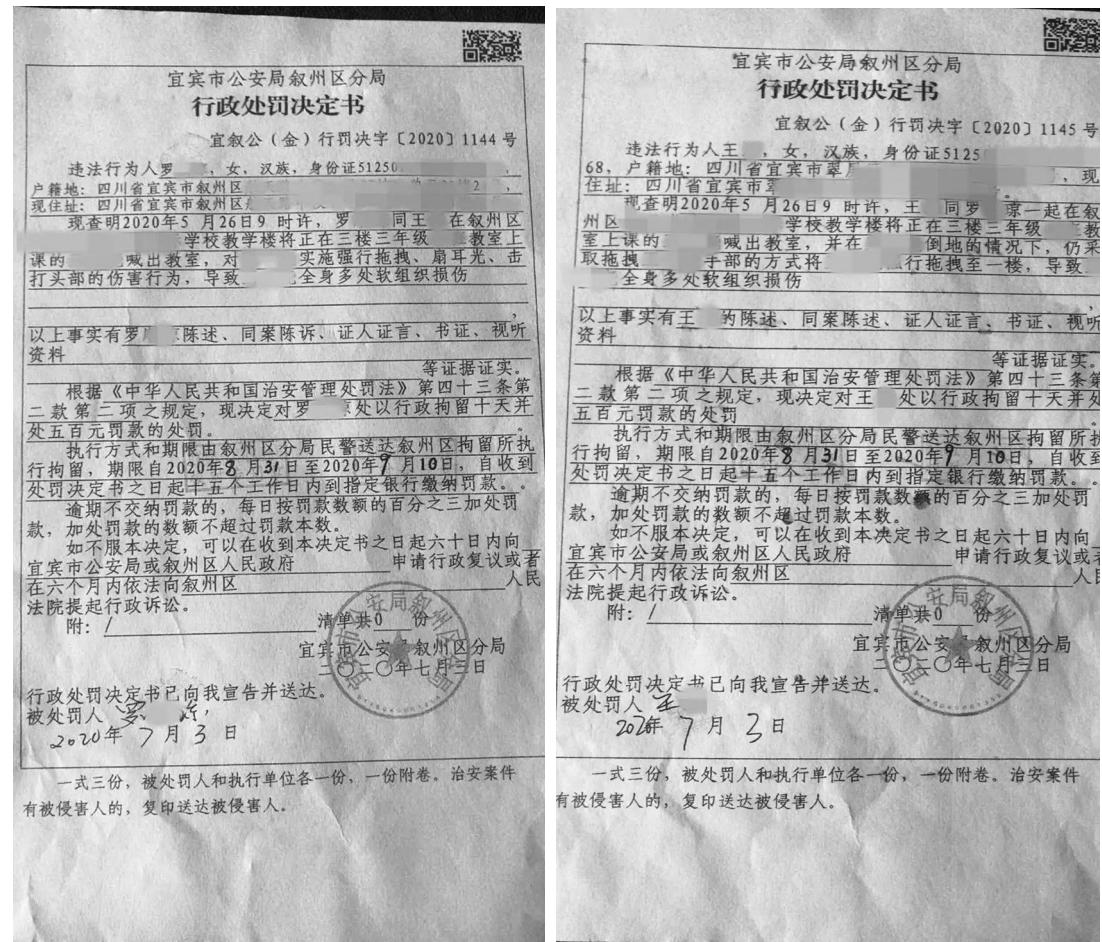
据陈校长介绍,女生小伊和男生小遥是同班同学,平时没有任何矛盾。5月25日,在课间休息时,小遥无意中用手肘碰撞到了小伊。小伊被撞痛,告诉了老师,老师则告诉了双方家长,当日双方家长并未就此发生纠纷。

事发当晚,小伊告诉宿管老师,感觉被撞处疼痛,宿管老师通知其家长第二天带女儿去医院检查一下。5月26日上午,小伊母亲王某、外婆罗某琼来校,通过门卫室核实行身份、检查登记,确认其为学生家长且为带学生就医而来后,允许其进入学校。

陈校长告诉记者,当时三年级一班学生们正在上数学课,家长通过数学老师,要求小伊出教室去医院。就在小伊收拾东西还未出门时,情绪激动的家长看到了小遥,于是把小遥也叫出教室。但是,小遥看到是小伊家长后不愿去,两个家长便强行拖行小遥。

陈校长说,在拖拽小遥的过程中,小遥倒地,家长继续拖行,小伊的外婆还打了小遥。不过,家长的行为很快被一名老师(即罗女士声称的外教)发现并制止,老师为防止学生再受伤害,把小遥带离了现场,此后学校通知双方家长前来解决。

陈校长称,事发后小遥家长报警,学校全力配合警方调查,并提供了完整的监控视频。后来小遥未返



罗某琼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王某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即表态称两家长的行为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应当被拘留。

“殴打他人最高可以拘留十五天,派出所拘留她们十天,我都认了。但是最近我才知道,派出所只拘留了小伊的外婆罗某琼,没有拘留其母亲王某。”罗女士对警方以王某怀孕为由不予拘留提出质疑,并怀疑王某是否真实怀孕。

对此,宜宾市叙州区公安分局金沙江大道派出所所长肖向春和办案民警周育霖接受了记者采访。民警表示,经询问当事人并调取学校监控视频,发现两名成年家长对受害人采取的暴力行为情节恶劣,违反了治安管理处罚法,依法应当处罚。

7月3日,宜宾市叙州区公安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王某、罗某琼将正在上课的受害人喊出教室,在受害人倒地的情况下,仍采取拖拽手部的方式将受害人拖拽至一楼,罗某琼还对受害人实施了扇耳光、击打头部的伤害行为,导致受害人全身多处软组织损伤。

宜宾市叙州区公安分局认为,王

某、罗某琼的行为违反了《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决定对王某、罗某琼各处行政拘留十天并处五百元罚款的处罚。肖向春告诉记者,7月3日,王某、罗某琼即向宜宾市公安局书面申请行政复议,“这是她们的合法权益。”

据办案民警周育霖介绍,8月21日,宜宾市公安局维持了叙州区公安分局作出的行政拘留决定,派出所通知两人执行拘留时,两人声称在外。返回宜宾后,最终决定拘留期限为8月31日至9月10日。但是,王某提供了某三甲医院的孕检怀孕报告,警方按规定将王某送叙州区人民医院妇产科做孕检,证实其确实已经怀孕。

“我们将人和案件材料送交拘留所后,拘留所审核后,王某属于依法不能拘留的法定情形,于是出具了不予收拘通知书。”周育霖告诉记者。肖向春表示,此事暴露出涉事学校管理存在漏洞,已经依法约谈了学校负责人,要求该学校必须保证在校学生安全。

据红星新闻

## 金融专刊

首席编辑 李霖 美编 贾舒轶 电话/024-22699303



## 从困局到新局“唯有勇往直前”

“面对挑战,不惧艰辛,面对困难,勇往直前”。

疫情袭来,工行盘锦分行国际业务部门,用默默坚守和不懈努力,以通畅的跨境金融服务和有力保障,为企业抗击疫情注入金融力量。以实际行动诠释了面对困境的态度,并交出了自己出色的成绩单。

## 优化金融服务 “春融行动”勇往直前

疫情来袭,很多行业停滞。为加快企业复工复产步伐,助推社会经济秩序恢复,工行盘锦分行国际业务部门积极贯彻国家“稳外贸、稳外资”政策方针,以省、市行党委决策部署为指引,



在关键时期出台了一系列关于做好抗击疫情期间的跨境金融服务保障与优化十项金融服务的政策通知。

“春融行动”启动以来,盘锦分行以目的为

导向,全面聚焦省行专班例会提出“三抓”。即抓亮点,响应政府号召,履行大行担当,提供有针对性的金融服务,支持企业稳定生产经营;抓重点,培育地区头部重点客户,对全行国际业务发展形成有效支撑;抓帮扶,为受困企业提供适当扶持,协助外贸外资企业战胜疫情灾害影响。

盘锦分行很快全面完成名单内客户的走访工作,以高效、暖心的金融服务为客户排忧解难,用脚踏实地的实际行动践行工行人的责任与担当。

## 打造“外汇业务首选银行” 交出最佳成绩单

今年是工行打造“外汇业务首选银行”战略

实施的第一年,工行盘锦分行国际业务部早响应、快行动,与省行同步推进,与盘锦市商务局紧密对接、对照目标促进度、紧跟任务抓落实。以“春融行动”为抓手,紧紧围绕“48”字工作思路,践行“三比三看三提高”工作方法,全力推进打造“外汇业务首选银行”战略,工行盘锦分行实现跨境人民币业务量同业和省行双第一,连续两个季度省行专业考核排名第一。

上半年,累计实现外汇中收1356万元,创近十年最好水平。完成省行全年计划的136%、外汇中收同比增加1302万元、增幅2404%。累计办理国内福费廷业务14.44亿元,实现中收1094万元。收益率列全省第一,逆势突破纪录,外汇中收再创历史新高。